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9-029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重要事项后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纯碱厂排渣场北渣池护坡于2016年1月29日发生溃泄。溃泄发生后，公司采取积极措施，使纯碱厂尽快恢复了生产，同时启动了保险理赔和对外部受损单位的赔偿工作。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30日、2月26日、3月29日、9月27日、12月28日、2018年9月5号发布的《重要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纯碱厂恢复生产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关于纯碱厂恢复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重要事项后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重要事项后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44）、《重要事项后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2018年，公司收到溃泄事件保险赔款4,332.73万元。

公司对外部受损单位的赔偿工作由当地政府主导，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监督局委托泛华保险公估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山东德勤招标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外部受损单位财产损失情况及碱渣清运费用进行评估。目前，公估工作已全部结束，最终评估结果为：外部单位财产损失353,537,905.97元，碱渣清运费用23,383,255.67元，公司对外赔偿金额总计376,921,161.64元。上述赔偿金额，公司在以前年度已计提349,569,327.28元，2019年需计提27,351,834.36元。截至目前，尚有25,560,243.63元未支付。两家公估公司中介服务费总计为12,213,263.47元，公司需在2019年度计提并支付。2019年计提的赔偿费用及公估公司中介服务费会对公司本期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9日